

债券代码：175670

债券简称：21 远资 01

## 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 关于“21 远资 01”公司债券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 特定债券转让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相关规定，“21 远资 01”将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期间停牌，自 2023 年 6 月 15 日起按照《通知》有关规定转让并复牌。

转让安排具体如下：

- （一）本期债券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代码维持不变。
- （二）本期债券采用全价方式转让，转让的报价及成交均为包含应计利息的全价，投资者需自行计算债券应计利息。
- （三）本期债券转让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逐笔全额结算服务。
- （四）本期债券转让的受让方，应当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 二、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名称：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 （二）债券名称：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 （三）债券简称：21 远资 01
- （四）债券代码：175670
- （五）发行金额：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当前余额 8 亿元

(六) 当期票面利率：5.3%

(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3 年

(八) 计息期限及付息日：单利按年计息，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10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0 日。

### 三、关于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拟对 21 远资 01 原定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因休息日顺延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的回售资金兑付与付息进行展期，发行人也已经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和 2023 年 6 月 7 日在《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2023 年付息公告》和《远洋资本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2023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中明确提示风险，说明“21 远资 01”兑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四、后续风险化解处置安排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等

公司后续将积极开展资产处置工作，最大努力积极推进债务化解工作进程，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远洋资本有限公司关于“21 远资 01”公司债券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之盖章页)

